



王云超

6篇代表性小说，120只飘荡着的灵魂，  
当红作者王云超作品，道尽一座城的恩怨与爱恨。  
在这复杂都市里，只为驱赶梦想的年轮。

夜雨流淌在风挡玻璃上，两侧的霓虹灯开始变得扭曲。我按下车窗，静静地欣赏这座温漉漉的城市，它好像永远都不曾熄灭过，灯光万千，荧光万盏，普度无数不眠的精灵。父亲说，是人让城市变大了，城市却让人越变越小，我们骄傲地拥有了财富，却无知地以为拥有了世界，骄傲驱使着我们，无知吞噬着我们，使我们变得张狂，变得丑陋，变得不知死活。

——《独狼》

大冰推荐

王云超 小说集

王云超

日落天通苑

## 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日落天通苑 / 王云超著. —长沙：湖南文艺出版社，2016.1

ISBN 978-7-5404-7371-6

I. ①日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69971 号

©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，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上架建议：小说·情感励志

## 日落天通苑

作 者：王云超

出 版 人：刘清华

责任编辑：薛 健 刘诗哲

监 制：毛闽峰 李 娜

特约策划：郑中莉

特约编辑：王 静

营销编辑：张 翔

装帧设计：熊琼工作室

版式设计：范东亚

出版发行：湖南文艺出版社

（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：410014）

网 址：[www.hnwy.net](http://www.hnwy.net)

印 刷：北京嘉业印刷厂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开 本：880mm × 1270mm 1/32

字 数：200 千字

印 张：11.25

版 次：2016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404-7371-6

定 价：36.00 元

质量监督电话：010-59096394

团购电话：010-59320018

## 我如何像个笨蛋一样去爱你

我是什么时候爱上文学的？这真是个浪漫的话题。

可答案一点也不浪漫，我是小时候爱上文学的。你随便从街上拉一个人问他什么时候爱上钱的，他一定会告诉你他小时候就爱上钱了，所以这事儿挺俗。

我小时候的样子，跟现在偏远地区的留守儿童差不多：粗糙的发型、厚重的衣物、暗沉的肤色、呆滞的眼神。我就是这么个土包子，生于中原乡下最贫困的家庭，没有玩具、没有电视、没有蛋糕，有的只是贫苦、暴力、泪水，以及一次又一次难以抚慰的心碎。十六岁前，没有一天不是在恐惧与痛楚中度过的，这让我小小年纪便饱尝了人性的丑恶，我几近绝望，又满载愤怒，就像电影《光荣之路》里说的那样：多次以身为人类而感到羞耻。

据说，我这种出身的男孩子有三种命运：悲苦的劳工、残暴的罪犯、搞艺术的。感谢上帝，我选择了第三种。

中国人讲：“三岁看大，七岁看老。”童年经历对我的人生观、

价值观所造成的影响巨大且深远，体现在文艺作品的鉴赏与创作上更是如此，我一度偏激，仇视一切“精英贵族、才子佳人”题材，反对“为艺术而艺术”的美学观，我坚持认为浪漫不是堆砌出来的，最浪漫的事情无非就是最质朴的生活。

在此基础上，我给自己的写作定了三个原则：一不雕章琢句，二不吟风弄月，三不附庸潮流。“雕章琢句”指的是词语华丽，内涵欠缺；“吟风弄月”指的是一味抒发自我情怀，忘记了世风人伦；“附庸潮流”指的是迎合大众口味进行投机式创作。毫不客气地讲，这三类文风凑在一起，构成了当代所谓的“流行文学”。

我大摇大摆地与“流行文学”保持了距离。我只写平民生活，大时代背景下的平民生活，我会用赤裸裸的大白话、活生生的欲望、乱哄哄的冲突来展示他们的善恶悲喜。

然后，《日落天通苑》火了。

这多少有点儿出乎我的意料，在一个鸡汤文、成功学、言情小

说泛滥的年代，竟然还有人关注现实主义文学。但它确实火了，出版商、电影公司、小报记者一股脑儿全找上门，紧接着，“北漂伤痕文学”的屎盆子飞来，我躲闪不及，差点儿扣头上。我一遍遍地向别人解释着自己的无辜：“我不只写北漂，还写别的，不信你看看我的书。另外，你才伤痕呢，你们全家都伤痕……”然而这没什么用，人们依旧习惯性地用媒体上的字眼来形容我。2014年夏，我一怒之下写了《十万白领》《牛城往事》两部中篇小说，终于证明了自己的清白，也捎带着把郭小羽的原型气了个半死。

如果你够仔细，就会发现《十万白领》和《牛城往事》同属一个时期的作品，结构上它们都沿用了《日落天通苑》的套路：开篇介绍时代背景，主要人物陆续登场，矛盾一点点升级，冲突一点点发生，最终，高潮降临，坏蛋们死的死逃的逃。这基本就是我们这代人最熟悉的小说创作模式，也被称作“学院派叙事”，

可现在的年轻作者们很少用了，现在大家都沉迷于“段子”，恨不得每章每句都写成“段子”，“段子”，成为快餐文化侵袭传统文学的明证。

《十万白领》是职场小说，讲述了一个 CBD 传媒公司的衰亡史，里面有我的经历也有我朋友的经历。它最初的名字叫《月上 CBD》，前同事帮忙取的，意思是向一代神作《日落天通苑》致敬。可稿子出来后，他又不高兴起来，他怀疑我把他丑化了，他为此耿耿于怀，他连饭都不请我吃了。

写小说的都有个老烦恼：如何面对那些暴跳如雷的“原型”。我的方法是：离着他们远远儿的。

相比《十万白领》，《牛城往事》人气奇差，至少女性朋友里没一个喜欢它。一来，这是个旧时代的故事；二来，它没有所谓的儿女情长，更要命的，它充斥着青少年犯罪与暴力。一个老同学看完《牛城往事》，笑着对我说：“你可能为当代文学史贡献了最血腥的一

场群架。”我说：“然后呢？”他说：“没有了。”

后来，一次饭局上又遇到这位老同学，当时他正绘声绘色地向众人描述《牛城往事》里打群架的场景。我告诉他，我为自己写出这样一部小说而自豪，因为我是牛城人，我是工人阶级的后代。

《牛城往事》后，又写完另一部关乎故乡人文的小说《公务员之死》。这其实是我的第一部小说，2011年动笔，2014年完稿，拖这么久的原因并非灵感缺失，实在是野心太大，本来只是篇“初恋”与“成长”的文字，我生生把它演化成了我们这代人在体制内外的三观对抗。《公务员之死》通篇向王朔巅峰期小说《许爷》致敬，也故意掺杂了电影《美国往事》的情境，这种借花献佛的手法带来的效果十分显著，朋友圈里的小文青们没一个不喜欢它的。

平心而论，《公务员之死》无论气势或深度都不如《日落天通

苑》和《牛城往事》，但它的的确确是我个人最喜欢的一部作品，情感这个层面，其实大家都很自私，直到今天我都怕在街上看到背画板的孩子，他们身上的颜料点子总能勾起我一大堆伤感的回忆。

《公务员之死》最令我伤感的地方，不是它里面的人物，是它三年前的原名，它的原名叫作《青春总会过去，爱也一样》。

2014年冬，我辞掉全职工作，专心窝在公寓里写小说。这件事情招致非议，非议最多的是家人，他们的观念比较传统，认为工作是安身立命的基础，我辞掉工作去搞写作在他们看来简直笨到天上去了。

但我没办法，我是个写小说的，是个写中篇小说的，干的是熬夜的活儿，这活儿既然干了，就别再梦想着给资本家卖命。我给自己定了个标准：写作收入与以往收入持平，就不去上班。一个三十岁的男人，不能全身心去做自己喜欢的事情，这辈子活着还有个屁

意义。

2015年春，我搬回通州，大睡三个月，每天除了看体育比赛什么事都不做，我给这段日子找了个光鲜的理由：净化心灵。一位知名主持人说过这样一句话：“如果你在一个虚伪丑陋的环境里待久了却感受不到压力，你首先应该想想是不是自己出了问题。”我在京城的职场待了七年，见识到太多虚伪与丑陋，自己也变得愈发虚伪与丑陋，该洗洗睡了。

洗完睡完，夏天如约而至，全裸坐在电脑前面敲字，新作叫《最后的日子》，是个完全由场景与对话组成的作品。我最初的想法是把它写成舞台剧，可写成舞台剧谁给你演啊？只能明智地回归到小说创作。《最后的日子》进行得并不顺利，此类作品极其考验作者的构思能力，所有人物关系均由对话呈现，一着不慎，便可能矫情。写了一半，实在写不动了，干脆又回到“净化心灵”的日子，频繁地睡大觉，睡着睡着，梦也多了起来。

大约是端午节过后的第二个周末，我梦到自己被一头雪狼跟踪，它蜷缩在石头后面，既不追我，也不唤我，我壮着胆子走过去，发现它眼后有道细细的疤。醒来，开始写一部有关夜店男女的小说，为了挑战自己，将第一人称换作了女性。我这么干不新鲜，很多作家都用过异性视角创作，这其中就包括我少年时期的偶像王朔与老舍，老舍的《月牙儿》甚至写出了许多女性作家都不一定能写出的细腻。

现实生活中，我几乎不沾夜店，上一次去酒吧喝酒是前年夏天的事情，上一次去夜总会是何时压根儿记不得了，总之那种地方对我这种人来说意义不大。

《独狼》与《最后的日子》文风迥异，但作为同时期作品相似之处颇多。首先，它们的主题都是复仇；再者，主角清一色北京人。写北京人，语言是一大难题，你不可能用原汁原味的京腔进行创作，那样除了北京人没几个人会看，于是我尽可能弱化了方言；最后，

也是最有趣的地方，《独狼》是一个女人和三个男人的故事，《最后的日子》是一个男人和三个女人的故事。

一年中最热的日子，《最后的日子》完稿，我有了空前的成就感，在一座城市生活了八年，第一次用自己的文字向这里的老朋友们致敬。白佳佳的性情也许并不像主流的北京人，他寡言少语、腼腆谨慎，但他身上拥有着诸多老北京式的美德，他有魄力、有心计、有担当，凭一己之力挽救了一个濒临破碎的家，而家，正是中国人情感输送最多的地方。

前几天，有个老朋友来看我，问：“蛋爷，你们这行很多人出名后变俗了，你会吗？”我当然没有告诉他我本来就很俗，我瞪着眼说：“你再说一遍试试看！”

如何在你爱的东西面前保留一份初衷？这个话题实在太浪漫了，因为答案就是：你真的爱它。那如何证明你真的爱它呢？它让你变

得愚蠢、变得膨胀、变得臭不要脸，它迟早有一天会毁了你，而你对这一切心知肚明。

当年那个在恐惧与痛楚中颤抖的小男孩长大了。

王云超

2015 年 8 月 16 日

# 目 录

## Vol. 01 公务员之死 \_ 001

有人说，二十岁至三十岁的男人，是“看不透的男人”，意思是这十年是男人成长的黄金期，所谓“三年一小变，五年一大变”，几乎每一场变故都影响着他们的三观。同时这也是最容易始乱终弃的年纪，当一个人拥有了独立生活的能力，必然开始向往人格的独立，这就像穷人吃饱饭后大都叩谢天恩，而富起来的人们更贪图自由与权力。

## Vol. 02 最后的日子 \_ 045

整条街的灯火亮起来，小贩一个接一个地在身旁叫卖，白佳佳忘记了饥饿，继续沿着街道朝着远方走去。旁边咖啡厅的电视里正在播放老版的《推销员之死》，年轻的马尔科维奇咆哮道：“我不是当头头儿的料，威利！你也一样！你根本成不了气候，你只是一个拼死卖命的跑街，到头来就像所有的跑街一样，落得个给人家扔进垃圾堆的下场！”

## Vol. 03 日落天通苑 \_ 091

一缕阳光骄傲地抬起头，终止了我的梦境与回忆，我睁开双眼，光脚走向窗台，第一次拉开了厚厚的窗帘。我一丝不挂，目光呆滞，尽情享受对面楼阁无数道惊诧的目光，我想告诉他们，我已经脱下了最后一件外衣，我和他们一样，都是天通苑的孩子。

## Vol. 04 纵使飘零 \_ 133

婚姻是份契约，在哪儿结不重要，这和你爱上一个人一样，对方是做什么的、什么背景你甭管，反正你爱上人家了，你就认命吧。

## Vol. 05 独狼 \_ 139

姐姐说，不要爱上那些注定离我们而去的人，因为那等于爱上一份痛苦，爱得越深，痛便越深。可我们毕竟是凡人，凡人无法预料自己会爱上谁，更无法选择让自己去爱上谁，这是生命的有趣之处，也是生命的代价之一，一个眼神、一份怜悯、一段羞涩，都可以让我们万劫不复。

## Vol. 06 牛城往事 \_ 181

那是我一生中目睹过的最心酸的场面之一，那些共事多年、亲如一家的人，在牛城的夕阳中撕破了脸，他们相互推搡，相互指责，用最下流的语言攻击对方，推累了，骂累了，或擦干眼泪蹬车离去，或退到人群中继续哭泣，而那些被喊出大名的领导从来没有出现过。

## Vol. 07 十万白领 \_ 239

有此职业规划的传媒工作者绝不止我一个。这有个形象的比喻：一个穷人家的姑娘，不名一文，只有青春，为立世，投身青楼，没有资格抱怨劳累，没有权利挑选对象，所谓“来的都是客，是客就得接，接的客越多，挣的钱越多”，直到有一天，艺满金盈，解囊赎身，嫁给一个爱上自己的男人，从此归去内室相夫教子，再不沾染人间风尘。

## Vol. 08 为什么要来大城市，它给了你什么 \_ 327

她直言对我的羡慕，羡慕中带着深不见底的失落。她是个非常知性和文艺的姑娘，当年上大学的时候就喜欢古典音乐、摇滚乐和诗歌，她的老师是位诗人，几年前自杀了，这位老师对她影响挺大的。所以我现在的状况其实是她一直以来的梦想，她这种美丽、知性又暗怀自我的姑娘应该来大城市，应该在外面的世界自由地飞，应该把最好的年华奉献给自己喜欢的那种生活。

Vol. 01

# 之死公务员

# 1.

我画画出身，却并非缘于对这门艺术热诚。当年牛城大小画班几十处，无一不是为投机高考而开设，艺术类高校对专业能力要求苛刻，对文化课分数却要求极低。老谋深算的班主任们将自己班上成绩差的学生统统塞进画班，此一举三得，首先，美术生考上大学，也能提高其所在学校的升学率；其次，给私人开设的画班推荐学生，会得到一点儿酬金；最后，也是最重要的，将那些捣蛋的“坏孩子”统统甩给了别人。

班主任显然低估了“坏孩子”的能力，就像他们高估了传统应试教育的作用。当一所中学烂得连“三好学生”都考不上本科的时候，美术、音乐等专业就成了升学的捷径。比如我和明明所在的牛